

包头市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自治区关于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有关精神，加快推进我市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提升城市服务功能和竞争力，结合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服务业发展的重要论述及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按照全国服务业大会精神、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及我市“1144”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要求，坚持需求牵引、改革攻坚、科技赋能、开放合作，深入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推进科技服务、信息技术、现代金融、智慧物流、运营维护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文化旅游、养老服务、健康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深化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系统梳理、分类推广服务业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加快建设覆盖呼包鄂榆城市群、服务黄河几字湾都市圈、面向全国的区域性现代服务业中心，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的特色服务品牌，实现城市发展动力由生产型经济向生产型与服务型双轮驱动转变，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包头新篇章提供坚实支撑。

二、主要目标

1.产业结构。实现服务业提质增效。到 2027 年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2750 亿元，到 2030 年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3200 亿元，年均增速保持在 4.5%以上，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53%左右。实施生产性服务业倍增计划，2026 年生产性服务业占 GDP 比重提高 1 个百分点，到 2027 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1100 亿元，到 2030 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1500 亿元，年均增速保持在 6%以上，占服务业比重达到 45%左右，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约 25%左右。

2.市场主体。形成一批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力和较强竞争力的服务业企业，到 2027 年规（限）上服务业企业累计达到 1900 家，到 2030 年规（限）上服务业企业累计达到 2200 家。

3.品牌培育。到 2030 年，打造 20 个科技研发、生产型物流、供应链管理、检验检测、人力资源服务、设备维修改造等领域区域性乃至全国性服务业品牌，形成质量更高、结构更优、品质更佳、活力更足的服务业发展格局。

三、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一）构建全链条创新服务体系，提质升级科技服务业
聚焦优势产业强化研发设计，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聚焦稀土、钢铁、铝业、晶硅、新能源等优势特色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强化现有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因地制宜组织实施一批关键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项目。重点推进鹿城实验室建设，争取纳入内蒙古实

实验室序列；支持相关企业创建高纯氟材料、高性能碳纤维等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到 2027 年，累计建设自治区级以上各类创新平台 55 家以上，科技服务业重点监测企业营业收入突破 35 亿元；到 2030 年，累计建成自治区级以上创新平台等科技服务机构 75 家以上，科技服务业重点监测企业营业收入突破 40 亿元。（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渠道。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支持高校、院所及企业建设概念验证与中试服务平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加强产学研合作，深化区域协同创新，推动创新资源共建共享、协同发展。全面加强与 C9 高校、中国科学院等高层次科研机构合作。高水平建设好上海交通大学包头材料研究院、北京化工大学包头协同创新中心。积极引进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等国内知名技术转移机构来包建设分中心。常态化举办“蒙科聚”科技对接活动，促进高校、院所与企业协同开展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到 2027 年，累计建成技术转移机构 30 家，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40 亿元；到 2030 年，累计建成技术转移机构 40 家，形成较为完善的技术转移转化服务网络，技术合同成交额力争达到 50 亿元。（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完善知识产权全链条服务，强化创新成果保护与转化。完善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和服务全链条体系，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规模。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专利检索、分析、预警、维权等一站式服务，强化会展、跨境贸易等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激发市场主体创新活力。到 2027 年，拥有发明专利 5000 件；到 2030 年，拥有发明专利 6500 件。（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提升重点产业检验检测能力，构建专业化认证服务体系。聚焦稀土功能材料、晶硅光伏、风电装备、储能、农畜产品等重点产业，全面提升检验检测专业化、集约化、品牌化发展水平。持续推动国家稀土功能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和自治区光伏（硅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新建自治区风电装备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中心、新型储能检测及运行评估中心。建立多领域产学研联合攻关机制，与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工业大学共建创新联合实验室，深化跨区域技术合作。依托“蒙科聚”平台，扩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力度。到 2027 年，新建计量标准累计达到 20 项以上，签约合作或培育新增技术领先检验检测机构 1 个；到 2030 年，新建计量标准累计达到 50 项以上，累计签约合作或培育新增技术领先检验检测机构 4 个以上。（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二）围绕产业链供应链融合需求，提档升级现代物流综合服务能力

打造综合货运枢纽，提升货物运输多式联运水平。全力争创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试点城市，争创全国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依托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完善物流园区配套设施，联动呼鄂乌构建跨区域物流协同体系，重点打造昆都仑钢铁物流枢纽集群、满都拉口岸国际物流枢纽集群、土右旗能源物流枢纽集群和九原国际物流枢纽集群四大特色枢纽集群。深化与京东、顺丰等头部物流企业合作，提升生产型物流服务能力；做大做强大宗矿产品供应链管理，

积极推动中国数联物流信息有限公司、中宝智运物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物流企业组建合资公司。深化多式联运“一单制”改革创新，打造标准化、常态化示范线路，积极申报国家第二批“一票制、一单制、一箱制”交通强国试点。大力培育壮大网络货运新业态，聚焦业务回归、税收回归、数据回归，探索“反向开票”试点，引导稀土、钢铁、铝、晶硅、陆上风电装备等产业链企业大宗商品运输上平台交易。到 2027 年，全市货运量达到 2.7 亿吨；到 2030 年达到 2.8 亿吨。（牵头单位：市交通局）

完善仓储物流体系，推进仓储设施智能化升级。立足我市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定位，统筹规划建设供应链配套产业园、共享仓储、物流分拨中心等功能载体，推动上下游企业集聚发展，重点推进大城西煤炭物流园区转型升级、敕勒川公路港物流园及白云矿区“中欧班列—保税仓—海外仓”三级物流体系；加快传统仓储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建设智能仓储系统，普及自动化分拣、无人配送等技术；完善保税仓储、国际分拨、冷链仓储体系，梯次推进包头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哈林格尔产地冷链集配中心、满都拉口岸仓储物流提档升级，深化 AGV 无人驾驶跨境运输及“散改集”“公转铁”模式，提升口岸集散能力。到 2027 年，全市邮政快递收投量达 5.36 亿件，满都拉 AGV 通关能力达 200 万吨/年；到 2030 年，基本建成现代仓储物流体系，满都拉 AGV 达 1000 万吨/年、口岸过货量突破 1500 万吨，快递无人车及

无人机中转网络实现规模化应用，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牵头单位：市交通局)

推动批发业转型升级，打造区域性大宗商品交易中心。
围绕工业、能源板块，引进全国前 50 强批发企业，打造集交易撮合、结算支付、质量检验、仓储物流于一体的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建强用好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探索延伸钢铁、铝、装备等大宗商品上线交易，打造面向全国的大宗商品交易平台。扩大进出口种类，培育引进外贸企业 30 家以上，实施口岸、陆港基础设施项目 20 个以上，争取国家跨境贸易便利化试点城市。推动“跨境电商+产业带”融合发展，完善跨境电商产业园区与孵化基地，建设跨境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到 2027 年，限上批发业营业收入力争达到 1230 亿元，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 276 亿元；到 2030 年，限上批发业营业收入力争达到 1300 亿元，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 320 亿元。(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三) 深化数字技术融合应用，培育壮大信息服务业

夯实算力网络基础设施，筑牢数字传输支撑底座。在达茂旗、固阳县等自然资源和电力资源优势突出的山北地区布局电力资源型算力产业，推动现有大型算力中心项目加快落地，构建算力服务体系，开拓数据存储、数据流通、算力交易等新兴市场(市政数局牵头)。做强石拐区大数据产业园等孵化基地，协助园区企业申报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和“小巨人”等资质。推进 5G 网络深度覆盖和千兆光网全面普及，提升网络传输速率和稳定性。布局建设低时延、高可

靠、广覆盖的工业互联网网络基础设施，支撑制造业智能化、柔性化、服务化转型（市工信局牵头）。到 2027 年，累计建设 5G 基站 12000 余个，培育引进算力相关企业 1 家；到 2030 年，累计建设 5G 基站 15000 余个，培育引进算力相关企业 3 家。（牵头单位：市政数局、工信局）

深耕工业软件领域，赋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紧扣全市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推动软件行业加快向工业数字化服务转型，支持软件企业围绕设备联网、工业互联、智能生产，以及数字化设计仿真、产线柔性配置、先进过程控制等方向，与工业企业开展深度合作。加快计算机辅助设计、智能仿真、工业控制、运营维护和经营管理软件的研发与推广，提升行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数构国家级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优势，积极争创国家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推动人工智能算法行业大模型、智能巡检机器人系统等向更多行业拓展，引进或开发基于 AI 大模型的数据分析、仿真设计、工艺优化等技术成果。到 2027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 15 亿元；到 2030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达到 30 亿元。（牵头单位：市工信局）

（四）深化供应链金融融合创新，提质壮大专业化服务能力

深化金融服务创新，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引导银行、证券、保险等机构优化实体经济服务布局，推动金融工具嵌入供应链各环节，完善金融服务网络，做好对全市稀土企业差异化点对点高效服务。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做强科技金融、做优绿色金融、做深普惠金融、做实养老金融、做精数字金融。推动设立内蒙古培育重点产业引导基金，设立稀土特色产业子基金，争取风投、创投、耐心资本等更多资金支持我市产业发展。深入实施企业上市“天骏计划”，建立梯度培育体系，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到 2027 年，货币金融服务相关指标达到 70 亿元，保费收入达到 112 亿元；到 2030 年，货币金融服务相关指标达到 75 亿元，保费收入达到 130 亿元。（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五）聚焦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节能环保与循环利用服务

全面提升环保服务水平，增强专业服务与治理能力。推动环境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培育壮大环境监测检测、环保设施运维、固废处置利用、环境咨询等业态。不断拓展环境监测检测项目和范围，围绕钢铁、稀土、晶硅等重点行业推广污染治理托管运维，完善大宗工业固废、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及处置利用全链条服务，发展“环保管家”等综合服务，推动园区第三方整体治理。重点推进我市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项目建设。到 2027 年，环境服务业专业化水平明显提升；到 2030 年，供给能力基本匹配绿色低碳发展需求。（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完善循环产业布局，构建全链条闭环利用体系。引导各旗县区差异化发展，打造废弃物就地消纳全链条闭环利用格局；推进工业固废源头减量，在重点行业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培育绿色设计示范企业与绿色工厂；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

推动再生资源回收与生活垃圾分类“两网融合”，以九原区绿色分拣中心带动各旗县区设施建设，推广“互联网+回收”模式；推动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提质扩量，覆盖再生金属、大宗工业固废、再制造、退役风电光伏设备、退役动力电池、再生水、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等重点领域；健全资源循环产品标准认证体系，将碳足迹纳入绿色产品认证，把资源循环利用产品纳入政府绿色采购范围，推广再生材料在多领域应用。到2027年，一般工业固废产生强度降至1.65吨/万元，2030年一般工业固废降至1.5吨/万元，实现重点行业企业基本实现清洁生产全覆盖。（牵头单位：市工信局、生态环境局）

（六）优化商务服务供给体系，做强做优现代服务业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保障服务业企业合规经营。针对企业的法律服务需求，依托各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为企业提供合规经营、知识产权保护、纠纷化解、法律咨询等全链条法律服务，常态化开展企业法治体检，筑牢企业合规经营法治屏障。有效发挥服务平台功能，服务网络设施全面覆盖、互联互通，城乡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持续推进。到2030年，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深化人力资源与制造业融合，构建全链条人力资源服务。持续开展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建设工作，培育融合企业、项目15个以上，建成2家自治区级产业园（分园）。推进“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提升人力

资源管理咨询、高级人才寻访、人才测评等高附加值业态占比，推动人力资源企业与制造业企业合作，组建 10 个以上招聘用工联合体。依托包头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开展重点特色产业技能人才订单式、定向式培训，每年培训 5000 人次以上。到 2027 年，人力资源服务业行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10%，累计签约引进人力资源机构 20 户以上。到 2030 年，累计签约引进人力资源机构 60 户以上。（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四、紧扣民生需求升级，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

（七）满足多元消费需求，做精做细特色化定制化服务
完善社区便民服务，推进家政服务标准化品牌化。加快发展社区嵌入式服务，新建一批“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积极发展康养、育幼、家政等生活性服务业。推进家政服务标准化、品牌化建设，提升家政从业人员素质，培育家政服务品牌，完善社区家政服务网络，为居民提供专业化、便利化、定制化家政服务。推进智能快件箱、快递驿站等快递末端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标准化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建设，完善社区便民服务配套。到 2027 年，建成“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160 个；到 2030 年，完成 50 个家政企业进社区，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覆盖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推动零售业转型升级，激发城乡消费市场活力。抓好全国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城市契机，全面推进商贸流通业转型升级，发展线上线下、体验分享等消费方式，扩大服务供

给。推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与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有序提升包百、娜琳等商圈的核心功能，完善昆区包百潮盒街区、青山正翔湾、九原区横竖街、包头金街等特色商业街区消费场景。支持零售企业数字化改造，发展无人零售、即时零售等新零售业态，扩大连锁经营，整合商业资源，提升零售服务规模化、现代化水平。繁荣发展“首店首发”经济、直播电商等新业态，促进新场景消费赋能。发展国潮经济、体验经济、夜间经济、亲子经济、银发经济、宠物经济和悦养经济。到2027年，引进国内外品牌首店50家；到2030年，提档升级30个专业化市场，重点打造3—4个特色街区，扩大汽车后市场服务供给。（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八）围绕保障基本民生需求，推动普惠性生活服务提质扩面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医养康养深度融合。深入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加快构建与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持续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实施养老服务提质、升级、扩面、强基四项工程。依托社区服务中心，为居家老年人提供送餐、配餐、助洁、助医、助行、家政服务、开设家庭养老床位等服务。加快农村牧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打造老年助餐服务示范点位。大力推进新建城区、新建居住（小）区按标准配套建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达标率达到100%。到2027年，县级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达50%，街镇级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40%；到2030年，县级养老服务中心

覆盖率达 80%，街镇级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 60%。（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扩大普惠托育供给，推进托幼一体化发展。扩大普惠托育供给，构建以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为枢纽，以托育机构、社区嵌入式托育、幼儿园托班为骨干，用人单位办托、家庭托育点为补充的“1+N”托育服务网络。深化托幼一体化，加快发展社区嵌入式普惠托育服务，扩大自治区“萌宝驿站”社区托育试点，每个旗县区至少建成一个社区托育服务示范点。实施普惠托育机构生均补助，落实水电气热价格优惠扶持政策，拓展医疗卫生机构与托育机构合作广度深度，实现签约服务全域覆盖。实施以城市为单元整体推进普惠托育发展项目，扩容提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2027 年，全市普惠托育服务机构总数保持在 200 家左右，普惠托位总数达到 10000 个以上。到 2030 年，“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 5.5%，普惠托位占比稳定在 80%以上。（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九）聚焦群众健康服务需求，提升健康服务专业化水平

健全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构建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连续协同、运行高效、富有韧性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预防保健服务，完善预防保健服务体系，推广健康管理服务，加强健康教育，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扩大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供给。到 2027 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达

到 68%；到 2030 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 69%，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达标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强化预防保健服务，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完善预防保健服务体系，加强健康教育与健康管理服务，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构建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加强慢性病管理、健康体检、康复护理等预防保健服务供给，推动预防保健服务规范化、个性化发展。到 2027 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37%；到 2030 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40%。（牵头单位：市卫健委）

（十）顺应品质消费趋势，丰富高品质升级类服务供给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打造特色文化旅游目的地。推动旅游业转型升级，推进全季全域旅游目的地建设，实施“旅游+”发展战略，构建要素集聚、竞争有序的现代文旅产业体系。推进秦长城国家文化公园、黄河国家文化公园等建设项目，打造黄河文化旅游品牌，加快建设包头黄河景区，嵌入布局民宿、特色街区等各类业态，谋划组织好黄河观凌等特色活动。发展工业旅游、军事旅游、乡村旅游，开发区域精品旅游线路，打响“包头有礼”文创品牌，推出一批符合城市形象的文创产品；培育推广“寻味包头”美食品牌，打造一批“包头老字号”。推动旅游景区提档升级，持续创建国家、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加快发展红色旅游、工业旅游、乡村旅游、冰雪旅游，精心谋划沉浸式体验线路。构建集生态观光、工业研学、文化体验、休闲度假于一体的文旅产业发展体系；

全力支持举办演唱会、剧场演艺、大型会展、城市动漫展、无人机表演等流量型、联动型活动。到 2027 年，力争实现新增星级旅游饭店、等级旅行社、等级旅游民宿各 1~2 家；到“十五五”末，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文化创意品牌和优秀文化企业，争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示范区（单位）1 个。力争实现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零突破，新增 4A 级旅游景区 2 个、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 2 个、自治区级旅游休闲街区 1 个，新增星级旅游饭店、等级旅行社、等级旅游民宿各 5 家以上，不断丰富优质旅游服务供给。（牵头单位：市文旅广电局）

丰富体育产品供给，培育体育消费新业态。丰富体育产业内容，依托万科奥运冰雪中心，精心策划冰雪赛事活动，推动我市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争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持续办好包头马拉松系列赛，ITF 网球巡回赛、黄河 10 公里特色跑等赛事活动，拓展以体育赛事为主题的文体旅融合活动，完善全民健身设施，培育体育赛事品牌，发展体育产业新业态。到 2027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3.01 平方米，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 17 亿元；到 2030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3.20 平方米，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 22 亿元。（牵头单位：市体育局）

提升住宿餐饮品质，打造地方特色消费品牌。全面推进住宿餐饮品质升级，培育特色餐饮品牌，发展绿色餐饮、智慧餐饮，推动住宿企业规范化、品牌化、特色化发展。培育推广本土特色美食品牌，挖掘地方特色餐饮文化，打造餐饮

消费集聚区。支持住宿餐饮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线上预订、线下体验、无接触服务等新模式，提升服务品质与消费体验。到 2027 年，培育“包头老字号”餐饮品牌 5 个；到 2030 年，打造餐饮消费集聚区 20 个。（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五、强化数智赋能与开放协同，加快服务业数字化、标准化、融合化、国际化发展

（十一）全面推进数智化转型，提升服务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在生产性服务业全领域深度应用，推进智慧场馆、智慧口岸、智慧仓储、智慧会展、智慧运维建设，普及电子单证、自动化分拣、无人配送、远程诊断、线上线下融合服务，提升全链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聚焦科技服务、信息技术、会展、物流、供应链等领域，打造数字化、融合化应用场景。实施零售业数字化攻坚行动，“一圈一策”培育智慧商圈、智慧商店，推动零售企业数字化升级与消费场景智能化改造，培育数字消费新业态；积极推进数字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等设施数字化建设，发展线上线下一体化文化场景，运用 AI 大模型、元宇宙等新技术升级数字服务新体验。到 2027 年，培育数字化场景 5 个；到 2030 年，培育数字化场景 8 个。（牵头单位：政数局）

（十二）加快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健全标准实施体系。聚焦现代物流、文化旅游、商贸流通、养老托育等服务业重点领域，同步覆盖金融、餐饮等关键业态，全面深化服务业标准化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地方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

落实工作，着力扩大标准覆盖面；大力鼓励企事业单位积极申报国家级、自治区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支持制定优质先进、接轨国际的团体标准与高水平企业标准，系统构建门类齐全、衔接配套的服务业标准体系，创建一批自治区级及以上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单位，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同时积极开展多形式、多渠道的标准宣贯活动，营造全社会主动践行标准的良好氛围，引导龙头企业、科研院所、行业协会主动投入标准化工作，建立健全财政引导、多元参与的经费保障格局。到“十五五”末，服务业重点领域标准体系基本健全，市场主体标准化意识显著增强，标准化对服务业提质增效的支撑引领作用充分显现。（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十三）深化两业融合发展，推动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协同升级。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与稀土、钢铁、装备制造、新能源、晶硅、风电等优势产业，构建全生命周期协同制造与服务体系，培育两业融合示范企业与项目，重点推进硅业稀土供应链产业园建设，打造信息、交易、价格、金融四大中心，填补公共室内仓储空白。推动制造企业向“产品+服务”深度转型，拓展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解决方案、供应链协同、个性化定制等服务模式，积极培育两业融合示范企业，依托明阳集团率先打造人力资源服务业与风电制造产业融合样板。到 2027 年，累计培育服务型制造企业 50 家左右；到 2030 年，累计培育服务型制造企业 80 家左右，基本形成

覆盖重点产业链的两业融合协同发展格局。（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十四）强化农牧服务赋能，促进现代农牧业与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科技服务、检验检测、批发贸易、智慧物流、供应链管理等服务业与现代农牧业深度融合，健全农畜产品检验检测、仓储物流、批发交易、产销对接体系，加快九原区包轻院检验检测中心“双认证”进程，推动旗县区检验检测能力全覆盖。依托天惠农牧事综合服务中心（土右旗）、百灵庙镇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达茂旗）等载体，整合农资集采、农机调度、冷链仓储、产销对接等核心服务，推广“线上下单+线下服务”数字化产销对接模式，提升农牧业现代化服务水平。到 2027 年，建成自治区级农畜产品产地冷链集配中心 2 个以上，农畜产品检验检测体系覆盖主要特色产品；到 2030 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联通产地与市场的农畜产品现代流通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市农牧业局）

（十五）优化开放发展环境，提升服务业对外开放便利化水平。优化口岸通关与跨境贸易服务，推广提前申报、两步申报、预约通关、无纸化通关，建设智慧口岸监管服务系统；深化“口岸+腹地”协同，完善跨境贸易、国际分拨、保税仓储等服务，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到 2027 年，口岸进出口货物通关时间压缩 3%；到 2030 年，口岸进出口货物通关时间压缩 5%。（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十六）深化国际经贸合作，拓展服务业开放发展新空间。依托向北开放区位优势，深化对蒙俄及“一带一路”沿线

国家经贸合作，大力发展跨境供应链、跨境批发、国际物流、海外仓等服务业态。依托满都拉口岸，深化“散改集”“公转铁”运输模式，稳定开行中欧（亚）班列，力争开行频次和货值规模加快提升。加快建设中国（包头）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引导传统外贸企业转型开展跨境电商业务。推进包头保税物流中心（B型）提质增效，深化“口岸+目的地”联合监管试点等创新业务，用好展会平台支持优势企业拓展海外市场。到2027年，基本形成口岸、通道、平台、主体四位一体的对外开放服务体系；到2030年，满都拉口岸及配套跨境通道全面建成畅通，基本建成辐射西北、链接蒙俄及欧洲的区域性国际供应链运营枢纽。（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六、健全全要素保障体系，夯实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支撑

（十七）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推进市场主体梯度培育。聚焦重点领域培育科技服务、人力资源、物流、供应链、会展等领域骨干企业，打造龙头引领、小微配套的企业梯队。主动对接自治区，争取社保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政策支持。建立培育库，强化精准服务与政策扶持，支持“个转企”沿用原字号、成立日期与行业特点，推动个体工商户转企业、小微企业升规入统，壮大市场主体规模。到2027年，培育库入库企业达到200家；到2030年，累计推动个体工商户转企业100户、小微企业升规入统500户。（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十八）以特色会展为载体，推动服务业品牌发展。依托稀土论坛、大宗商品交易、科技服务、物流供应链等优势

领域打造特色会展品牌，做强中国包头·稀土产业论坛，发挥中国硅业大会连续四届在包举办的品牌效应，办好包头融媒家博会、车博会、艺博会等消费类展会。推进包头国际会展中心提档升级，完善策划、搭建、物流、通关等配套服务，培育本土会展服务企业，创新“媒体+会展”市场化模式，策划“会展+产业”融合项目，培育新业态新场景。持续运营包头国际车展，聚焦产业需求和社会消费新趋势，加强展会多渠道宣传推广，提升区域品牌影响力与竞争力。到 2027 年，累计培育市级以上服务业特色品牌 50 个，年举办社会化展会活动 55 场以上、实现交易额 10 亿元以上；到 2030 年，年举办规模以上展会活动 50 场次以上，累计培育 3~5 个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品牌展会，“包头服务”区域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显著提升。（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十九）强化人才引进留用，打造服务业高素质人才队伍。落实人才新政，探索柔性引才，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重点引进科技、金融、物流、会展、人力资源等领域高层次人才与技能人才。拓宽服务业专业人才引进范围，建立服务业领域高层次人才信息库，做好人才服务保障工作。到 2027 年，建成服务业人才实训基地 20 个。到 2030 年，累计引进服务业高层次人才 1000 名、技能人才 5000 名。（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二十）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执行“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确保“一单尽列、非禁即入”。清理服务业领域不合理

标准和限制性措施，破除隐性壁垒。鼓励多元主体参与服务供给，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数字内容、低空经济、绿色算力等新业态新场景。持续擦亮“包你满意、包你放心”营商环境品牌，为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二十一）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强化服务业发展资金保障。完善政策支持，推动重点领域“一业一策”；统筹专项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平台建设、企业培育；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引导各类资本投入服务业项目。依法落实支持服务业发展税收优惠政策，提升办税缴费服务质效，减轻企业负担。（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二十二）创新金融产品服务，拓宽服务业企业融资渠道。引导金融机构创新供应链金融、知识产权质押、仓单质押等产品；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为中小微企业增信。支持服务业企业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拓宽基于质量、标准、品牌、专利等要素的融资渠道，鼓励创投、担保机构服务服务业企业。争取产业基金、风投创投等资本支持。（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二十三）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筑牢服务业发展硬件支撑。优化建设用地供给，科学规划和高效管理，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鼓励将存量资源如旧厂房、闲置土地等转化为生产性服务业及创新创业的载体，支持新兴产业发展和区域经济升级；大力推进算力中心、物流枢纽、口岸、会展场馆、检验检测平台、人力资源产业园等关键基础设施建设，完善

配套设施和服务网络，增强区域综合竞争力、促进产业集聚和创新发展，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二十四）创新监管方式方法，营造公平有序市场环境。创新监管方式，强化信用监管与市场秩序整治，加强知识产权与消费者权益保护。优化针对企业的监管执法措施，减少对信用优良服务业企业的检查频率。健全演出、赛事、展览场所及旅游景点等人员密集区域的安全管理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规范餐饮服务经营行为，严守食品安全底线，坚决治理霸王条款、虚假宣传等乱象，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护。在特色街区、餐饮和夜经济区域周边，对临时停车实施柔性执法，综合运用提醒、约谈等方式引导企业依法经营，保障行业健康发展。（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二十五）完善统计监测体系，精准掌握服务业发展动态。完善服务业统计分类、指标体系及监测预测机制，优化服务业统计制度，建立并健全月度、季度及年度信息发布机制。加强对新产业、新业态及新商业模式的统计工作。持续跟踪异常数据与落后板块，构建常态化监测机制。实现服务业重点企业月度监测全覆盖，统一统计口径以准确掌握产业底数，从而为政策制定与精准施策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牵头单位：市统计局）

（二十六）健全统筹协调机制，强化服务业发展组织保障。建立全市服务业工作调度机制，完善“市级统筹、部门牵

头、属地落实”三级联动体系；定期研判发展态势，跟踪重点任务，统筹解决重大问题；将重点任务纳入年度考核，强化督查督办。（牵头单位：市发改委）